

湛江市医疗保障局
城乡医疗救助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核查报告



委托单位：湛江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价日期：2024 年 12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立项依据	1
(三) 项目建设内容	2
(四) 项目绩效目标	2
二、项目实施情况	2
(一) 项目实施情况	2
(二) 项目资金情况	3
三、核查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评价目的	3
(二) 评价过程	4
(三) 评价原则和方法	4
四、核查结论与绩效分析	4
五、主要绩效	5
(一) 保障基本医疗服务	5
(二) 促进社会公平与和谐	5
六、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	6
(一) 存在问题	6
(二) 相关建议	6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	8
附件 2: 项目支出核心指标表	13



湛江市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湛江市财政局：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树立预算单位的绩效观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贵局委托，本事务所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湛江市财政局《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4〕5 号）有关通知要求，对湛江市医疗保障局城乡医疗救助支出绩效开展绩效核查工作。经单位自评、书面评审及专家评价，形成本核查报告。报告内容具体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医疗保障问题逐渐成为困扰中国社会的一个“老大难”问题，尤其是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影响很大。医疗救助是健康扶贫的主要内容，是医保助推扶贫的重大举措，也是防止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最后一道防线。通过政府拨款和社会捐助等多渠道筹资建立基金，对患大病的农村五保户和贫困农民家庭、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中未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员、已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但个人负担仍然较重的人员以及其他特殊困难群众给予医疗费用补助。

（二）项目立项依据

《湛江市城乡医疗救助实施细则》

《湛江市困难群众医疗救助实施细则》

（三）项目建设内容

对符合规定条件的救助对象资助参加医疗保险，资助、减免医疗费用或提供医疗卫生服务的社会救助。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

总目标：一是资助低保和特困供养对象参加城乡居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达到应救尽救的要求；二是城乡低保对象政策范围内基本医疗救助比例达到 80%，建档立卡贫困人员政策范围内基本医疗救助比例达到 80%。

2. 绩效指标

根据湛江市医疗保障局《财政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项目绩效指标详见表 1-1：

表 1-1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人数	应救尽救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基本医疗救助比例（%）	80%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成效显著
	满意度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对象满意度	80%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实施情况

2023 年全市全年医疗救助资金收入总额 40204.02 万元（其中利息

收入 211.02 万元），支出总额 59560.17 万元（含 2022 年部分支出费用，由于系统无法实现月结功能，导致 2022 年度的医疗救助支出费用无法按月结算，2022 年的部分医疗救助支出费用累计在 2023 年统一支付），当期结余-19356.15 万元，累计结余 22646.07 万元。全市医疗救助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308978 人，其中重点救助对象 228112 人；住院医疗救助 8772 人次；门诊救助 1007 人次，其中重点救助对象 260 人次。

（二）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来源

建设资金来源为专项资金支付。

2. 资金到位情况

2023 年中央、省、市财政下达医疗救助专项资金预算共 39993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安排 2110 万元，省财政安排 37483 万元，市安排 400 万元，均按时拨付到位。

3. 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中央、省、市财政下达我市 2022 年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共 39993 万元，全年总支出约 59560.17 万元，其中：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10841.07 万元；住院救助 42242.44 万元；门诊救助 6476.66 万元。

三、核查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运用科学、规范、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对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评价绩效水平，发现存在问题，并分析问题成因，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为下一步财政投入和政策支持提供重要参考依据，强化支出责任

和效率意识。

（二）评价过程

1. 前期准备

接受委托后，项目负责人与委托方进行深入交流并仔细研究有关评价依据，开展项目前期调研，明确绩效评价思路 and 评价重点等内容，组织制定评价方案及指标体系，组织对项目组的培训。

2. 书面评审

对自评材料进行书面评审，重点检查自评材料完成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3. 综合评价

根据书面评审情况，对评价对象作出综合分析。

4. 撰写报告

（1）完成评价报告初稿。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撰写评价分析报告，报告撰写的内容包括被评价对象的概述、评价指标分析、项目实施效果和存在问题及建议等。

（2）征求意见。报告初稿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

（3）形成正式评价报告。根据被评价单位反馈意见，评价项目组成员根据实际情况修订，经专家评审验收后提交正式报告。

（三）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评价基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主要考虑的原则，一是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二是实施过程与结果评价相结合；三是真实性与规范性相结合等原则。

项目评价基准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核查结论与绩效分析

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 5 个等级，分别为：优（ $90 \leq X \leq 100$ 分）、

良（ $80 \leq X < 90$ 分）、中（ $70 \leq X < 80$ 分）、低（ $60 \leq X < 70$ 分）、差（ $0 \leq X < 60$ 分）。详见表 4-1：

表 4-1 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

序号	绩效评价分值	绩效评价结果等级
1	$90 \leq X \leq 100$ 分	优
2	$80 \leq X < 90$ 分	良
3	$70 \leq X < 80$ 分	中
4	$60 \leq X < 70$ 分	低
5	$0 \leq X < 60$ 分	差

结合湛江市医疗保障局提交的自评材料及核查情况，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绩效职责分工未压实责任；二是绩效目标设定不规范。依据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核查得分为 84.50 分，等级为良。详见表 4-2：

表 4-2 项目支出绩效核查评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过程	20	18.5	92.50%
产出	40	33	82.50%
效益	40	33	82.50%
核查总得分	100	84.5	84.50%

绩效指标分析详见《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附件 1）。

五、主要绩效

（一）保障基本医疗服务

通过医疗救助，确保救助对象能够获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从而保障其基本的健康权益。医疗救助与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等制度相衔接，形成了多层次的医疗保障体系，为困难群众提供了全方位、多层次的医疗保障。

（二）促进社会公平与和谐

医疗救助作为社会救助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体现了国家对弱势群体的关爱与扶持。通过实施医疗救助，能够缩小不同群体之间的医疗保障差距，促进社会公平与和谐。同时，医疗救助也彰显了社会的互助精神，增强了社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六、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

（一）存在问题

1. 绩效职责分工未压实责任。单位在组织绩效自评工作时，未有序开展佐证材料收集工作，工作进度滞后。

2. 绩效目标设定不规范。时效指标设定“财政补助到位率 100%”，时效指标，反映预期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如“补贴发放时间”等，指标值一般是具体时间段或时间点。效益指标设定指标值为“有效促进”“成效显著”，无标志性事项内容可加以评定，衡量性弱。

（二）相关建议

1. 应当加强对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绩效目标设立、执行到绩效评价工作，需多部门沟通和协助。压实单位绩效自评主体责任，从自评工作开展及时性、报送资料完整性、自评报告真实性等方面对单位绩效自评工作质量进行严格审核。根据绩效管理职责分工，责任到人，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单位应及时建立健全与本单位配套的绩效评价流程制度，完善的管理制度能够避免执行结果的偏差，及时矫正不规范行为，明确职责和权限，促进各项工作流程良性循环。

2. 研究确定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值。要研究确定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值，单位在设置绩效评价指标时，应当细化、量化各类指标，力求所设定的指标更加科学、合理、可衡量，体现项目实施的主要内容。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

附件 2：项目支出核心指标表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评价年度实际值（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100		100					100	84.5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	2023 年，中央、省、市财政下达湛江市医疗救助专项资金预算共 39993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安排 2110 万元，省财政安排 37483 万元，市财政安排 400 万元，均按时拨付到位。	12	12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评价年度 实际值（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以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计算得分。		8	6.5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的检查、监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评价年度实际值（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	40	数量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人数	14	应救尽救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14	12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基本医疗救助比例（%）	13	80%				13	10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到位率	13	100%				13	11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评价年度实际值（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益	4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14	有效促进		14	12
		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13	成效显著		13	11
		满意度指标	城乡医疗救助对象满意度				13	80%		13	10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				



编号: S0652020081475G(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Q94J80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登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国保

出资额 壹仟壹佰叁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1号902、903、904、905、906室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0月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园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1号902、903、904、905、906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10053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注协〔1999〕197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1日

证书序号：0016208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广东省会计学会